

宜宾市标准化促进会文件

宜标促发〔2020〕07号

宜宾市标准化促进会

关于对《富硒鸡肉》等7项团体标准 拟立项的公示

各有关单位：

根据《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 民政部关于印发〈团体标准管理规定〉的通知》（国标委联〔2019〕1号）的规定和《宜宾市标准化促进会团体标准管理办法》等相关要求，2020年11月5日，宜宾市标准化促进会对《富硒鸡肉》等7项（见附件）团体标准进行了立项审查，符合立项条件，现批准立项，特此公告。

如有单位或这个对该标准项目存在异议，请在公示之日起15日内将意见反馈至宜宾市标准化促进会秘书处（联系人：王斌，电话：15208375410，邮箱：57405981@qq.com）

宜宾市标准化促进会

2020年11月05日



附件：

序号	标准名称	制修订	主要起草单位
1	富硒鸡肉	制定	屏山县富硒产业发展协会
2	富硒鸡蛋	制定	屏山县富硒产业发展协会
3	富硒猪肉	制定	屏山县富硒产业发展协会
4	富硒食用菌	制定	屏山县富硒产业发展协会
5	富硒竹笋	制定	屏山县富硒产业发展协会
6	富硒水产品	制定	屏山县富硒产业发展协会
7	五粮浓香型白酒生产企业良好行为规范	修订	宜宾市酒类协会